

## 南方基金关于调整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风险评级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水平,南方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20年12月21日起调整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式及其他相关事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 二、调整后的《南方基金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法》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
- 三、此次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式及调整范围
- 四、公司履行基金风险评级等适当性职责,并不取代投资者自己的投资判断,也不会降低基金的风险等级
- 五、其他事项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nf.com

附件:南方基金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法概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南方基金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法概述

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规定,南方基金制定本公司基金产品风险评级方法,对本公司基金产品进行风险等级划分。

本公司基金产品风险评级分为五类,高风险(R5)、中高风险(R4)、中风险(R3)、中低风险(R2)、低风险(R1)。

风险评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定量指标为基金产品合同风险评分和存续期风险评分两部分。

风险评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定量指标为基金产品合同风险评分和存续期风险评分两部分。

定量指标包括:标准差、贝塔值、风险资产净值、重仓证券集中度、杠杆比例、运作方式(产品流动性)等。

定性指标包括:基金经理人及市场情况等各项因素,挖掘产品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对产品的定盘得分进行定性调整,形成最终得分,完成对基金风险等级的评级。

如以上定量指标不适用或存在某只或某类基金产品,或基金产品性质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投资者产生较大影响时,我们将综合考虑用特定方法审慎评价基金的风险等级。

对于新成立的基金,募集时确定初始风险等级,对于存续期基金,定期对风险评级结果进行跟踪评估。

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的变更不定期地对公募基金风险评级方法进行修订。

本规则的解释权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归本公司所有。

##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2020年12月18日

基金名称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64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起始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恢复定投业务起始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恢复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以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2月18日起取消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nf.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8日

## 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事项时间为2020年12月16日起至2020年12月15日17:00止。

二、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五、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六、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七、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八、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九、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一、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二、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三、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四、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五、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六、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七、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八、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十九、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一、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二、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三、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四、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五、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六、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七、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八、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二十九、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一、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二、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三、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四、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五、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六、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七、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八、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三十九、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一、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二、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三、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四、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五、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六、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七、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八、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四十九、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五十、基金管理人关于本次大会决议执行的说明

20681560888.69份的99.52%,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案”),并由参加本次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206815607806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案获得通过。

##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实际控制人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陈冠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846,789股,占公司总股本(244,550,000股)的27.74%。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并已于2020年2月18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东陈冠宇先生、陈奕先生、陈明先生、林世福先生、陈福生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5,137,6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53%。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陈冠宇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交易减持计划相关规定截止减持期间除外),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不低于人民币27.74元/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20年12月17日,陈冠宇先生本次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2020年9月21日至2020年9月24日期间,陈冠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向陈苏女士转让上市公司股份4,8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收到陈冠宇先生出具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陈冠宇	9%以上至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7,846,789	27.74%	27.74%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陈冠宇	67,846,789	27.74%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陈奕	35,984,312	14.68%	陈冠宇、陈奕先生、陈福生先生为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奕先生持有陈冠宇先生10%股份,陈奕先生为陈冠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陈明	32,310,826	13.21%	陈冠宇、陈奕先生、陈福生先生为共同实际控制人,陈明先生持有陈冠宇先生10%股份,陈明先生为陈冠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林世福	16,158,413	6.61%	陈冠宇、陈奕先生、陈福生先生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林世福先生持有陈冠宇先生10%股份,林世福先生为陈冠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陈福生	12,683,275	5.23%	陈冠宇、陈奕先生、陈福生先生为共同实际控制人,陈福生先生持有陈冠宇先生10%股份,陈福生先生为陈冠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合计	165,137,615	67.5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减持原因:因个人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实施的时间:自2020年9月15日起至2020年12月17日止。

(三)减持计划实施的数量:截至2020年12月17日,陈冠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向陈苏女士转让上市公司股份4,8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